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人”）作为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电子”、“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国力电子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况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与昆山俱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俱全电子”）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江苏麦克威微波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克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600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意见：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麦克威	500.00	0.19	57.64	114.84	0.09	注1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俱全电子	100.00	-	-	-	-	不适用
合计		600.00	-	57.64	114.84	-	-

注1：麦克威新产品量产，导致采购量上升。

注2：上表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2026年1-3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注3：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2025年经审计的同类业务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	昆山俱全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麦克威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MA1XUY785E		91320583MA1N1DCD3K	
成立日期	2019-01-29		2016-12-02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1,000 万元	
公司住所	昆山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 839 号		昆山开发区香泾路 25 号 3 号厂房一层	
法定代表人	汤海林		汤海林	
经营范围	电子信息技术领域内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器械（涉及许可经营的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安防设备及零配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微波应用领域内的技术研究及推广；工业微波设备及金属制品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微波应用系统集成；机械设备及相关软件的工业设计、研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汤海林		汤海林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总资产	5,668.97	总资产	425.16
	净资产	5,183.35	净资产	-376.84
	营业收入	296.81	营业收入	717.02
	净利润	73.04	净利润	-66.37

注：上表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系单体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俱全电子系国力电子持有20%的股权的联营企业，公司财务负责人李平担任俱全电子监事，麦克威为俱全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向关联人承租房屋，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交易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人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三)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将与关联人保持持续的关联交易。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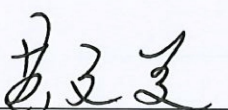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招商证券对国力电子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黄文雯



徐 露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0日